

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104年度申請及結果		核定內容
			申請需求	審查結果	
申請4案，通過補助3案			6,571,800	2,210,000	
1041CC033	社團法人桃園縣社區精神復健協會	桃園縣遊民生活重建服務計畫	2,797,000	0	衡酌經費有限及整體資源配置，本案不予補助，請自籌經費辦理。
1041CC053	社團法人台灣芒草心慈善協會	桃園縣遊民緊急安置與生活(職業)重建整合性服務方案	2,240,500	855,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緊急安置費25萬〈500元/日*500人次〉、房屋補助10萬元（5000元/月*20人次）、生活補助6萬元（3,000元*20人次）；另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CC056	桃園縣政府社會局	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桃園縣政府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促進就業服務計畫	968,800	810,000	核定補助：人事費81萬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助理員27,000元/月*13.5*1人〉另應自籌30%；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41NC016	桃園縣政府	桃園縣藥物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565,500	545,000	核定補助：（1）業務費100,000元；（2）人事費445,000元（社工員1人*33,000元*13.5月）。另所聘社工員須符合本部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規定領取專業服務費之資格條件，請款時須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